

证券代码：000968 证券简称：蓝焰控股 公告编号：2020-015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通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4月22日（星期三）在太原市万狮京华大酒店（太原市小店区平阳路126号）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6人，董事刘家治因工作原因无法现场出席，书面委托董事杨军代为表决；独立董事余春宏、独立董事武惠忠因工作原因无法现场出席，书面委托独立董事石悦代为表决。会议由董事长王保玉主持，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通过《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3. 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审议通过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合并报表账面未分配利润为 1,994,934,336.15 元。2019 年初母公司报表账面未分配利润为 -1,272,659,043.67 元。2019 年度因全资子公司山西蓝焰煤层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分红 1,511,452,309.47 元，公司实现净利润 1,456,412,385.17 元，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1,272,659,043.67 元、提取法定公积金 18,375,334.15 元和扣除 2019 年半年度分红 48,375,133.00 元后，2019 年末母公司报表账面未分配利润为 117,002,874.35 元。根据利润分配相关规定，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来确定可分配利润，公司 2019 年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117,002,874.35 元。

为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公司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967,502,660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8,375,133.00 元，剩余 68,627,741.35 元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本次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表示同意，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情况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19 年年度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6. 审议通过《201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情况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1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7. 审议通过《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表示同意，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8. 审议通过《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表示同意，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 审议通过《晋煤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

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表示同意，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由于王保玉先生、刘家治先生、田永东先生、赵向东先生在晋煤集团及其关联方任职，此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王保玉先生、刘家治先生、田永东先生、赵向东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4 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晋煤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10. 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此项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由于王保玉先生、刘家治先生、田永东先生、赵向东先生在晋煤集团及其关联方任职，此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王保玉先生、刘家治先生、田永东先生、赵向东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4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11.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为 1 年，费用为 109 万元。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

12.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表示同意，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13.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表示同意，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14. 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表示同意，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15.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16. 审议通过《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三、董事会听取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余春宏先生、武惠忠先生、石悦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余春宏）》《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武惠忠）》《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石悦）》。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 授权委托书 3 份。

特此公告。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2 日